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安徽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矿安〔2021〕137号），我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含地质勘探，下同）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矿山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二）负责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国家监察工作。监督检查地方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督促落实矿山安全准入、监管执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等政策措施，向地方政府提出改善和加强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建议。

（三）开展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采取现场处置措施，督促地方开展重大隐患整改和复查。

（四）依法对监察区域内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进行监管执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现场处理、实施行政处罚，

监督煤矿企业整改落实，并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相应承担监管责任。

(五) 参与编制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参与矿山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依法组织重大以下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参与重大及以下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六) 完成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编报范围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
2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本级
3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统计中心
4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救援指挥中心
5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安全技术中心
6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25.6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5.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5.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35.35
四、事业收入	1150.00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20.42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753.64		
本年收入合计	7129.29	本年支出合计	9986.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3959.55
上年结转	6816.91		
收 入 总 计	13946.20	支 出 总 计	13946.2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13946.20	6816.91	4225.65			1150.00					1753.64	

部门支出总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5.81	1,49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5.81	1,49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5.19	915.1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94	68.94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6.14	56.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32	30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22	152.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07	135.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07	135.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07	135.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35	535.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35	535.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18	306.18				
2210203	购房补贴	229.17	229.1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20.42	4,637.56	3,182.86			
22404	矿山安全	7,820.42	4,637.56	3,182.86			
2240401	行政运行	3,338.79	3,338.79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3.68		2,403.68			
2240403	机关服务	354.06	354.06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779.18		779.18			
2240450	事业运行	944.71	944.71				
	合 计	9,986.65	6,803.79	3,182.8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225.65	一、本年支出	6642.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25.6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3.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376.91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03.32
二、上年结转	2416.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16.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642.56	支 出 总 计	6642.5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323.76	1323.76	1,495.81	1,495.81		1,495.81	172.05	13.00	172.05	1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323.76	1323.76	1,495.81	1,495.81		1,495.81	172.05	13.00	172.05	1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775.51	775.51	915.19	915.19		915.19	139.68	18.01	139.68	18.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 退休	60.09	60.09	68.94	68.94		68.94	8.85	14.73	8.85	14.7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 管理机构	51.09	51.09	56.14	56.14		56.14	5.05	9.88	5.05	9.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291.37	291.37	303.32	303.32		303.32	11.95	4.10	11.95	4.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45.71	145.71	152.22	152.22		152.22	6.51	4.47	6.51	4.47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26.7	126.7	135.07	135.07		135.07	8.37	6.61	8.37	6.61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26.7	126.7	135.07	135.07		135.07	8.37	6.61	8.37	6.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126.7	126.7	135.07	135.07		135.07	8.37	6.61	8.37	6.61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430.23	430.23	535.35	535.35		535.35	105.12	24.43	105.12	24.43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430.23	430.23	535.35	535.35		535.35	105.12	24.43	105.12	24.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	287	306.18	306.18		306.18	19.18	6.68	19.18	6.68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23	143.23	229.17	229.17		229.17	85.94	60.00	85.94	60.00
22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 出	4969.05	4196.00	7,820.42	4,637.56	3,182.86	5,488.18	519.13	10.45	1,292.18	30.80
22404	矿山安全	4969.05	4196.00	7,820.42	4,637.56	3,182.86	5,488.18	519.13	10.45	1,292.18	30.80
2240401	行政运行	2344.9	2344.9	3,338.79	3,338.79		3,338.79	993.89	42.39	993.89	42.39
22404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999.95	226.89	2,403.68		2,403.68	71.44	-928.51	-92.86	-155.45	-68.51
2240403	机关服务	307.14	307.14	354.06	354.06		354.06	46.92	15.28	46.92	15.28
2240404	矿山安全监 察事务	511.52	511.52	779.18		779.18	779.18	267.66	52.33	267.66	52.33
2240450	事业运行	805.54	805.54	944.71	944.71		944.71	139.17	17.28	139.17	17.28
合计		6849.74	6076.69	9986.65	6803.79	3182.86	7654.41	804.67	11.75	1577.72	25.9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7.33	2187.33	
30101	基本工资	655.01	655.01	
30102	津贴补贴	714.96	714.96	
30103	奖金	61.25	61.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21	191.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30	109.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00	8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0	2.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4.00	254.00	
30114	医疗费	15.00	15.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1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65		738.65
30201	办公费	25.34		25.34
30202	印刷费	3.75		3.75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56.03		56.03
30207	邮电费	34.84		34.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6.65		196.65
30211	差旅费	62.18		62.18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4	租赁费	3.28		3.28
30216	培训费	0.90		0.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5		1.05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0		6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24		37.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51		100.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88		135.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8.05	298.05	
30301	离休费	92.52	92.52	
30302	退休费	64.43	64.43	
30304	抚恤金	40.00	4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4	2.44	
30307	医疗费补助	76.16	76.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0	22.50	
	合计	3224.03	2485.38	738.6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 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66.05		165.00	75.00	90.00	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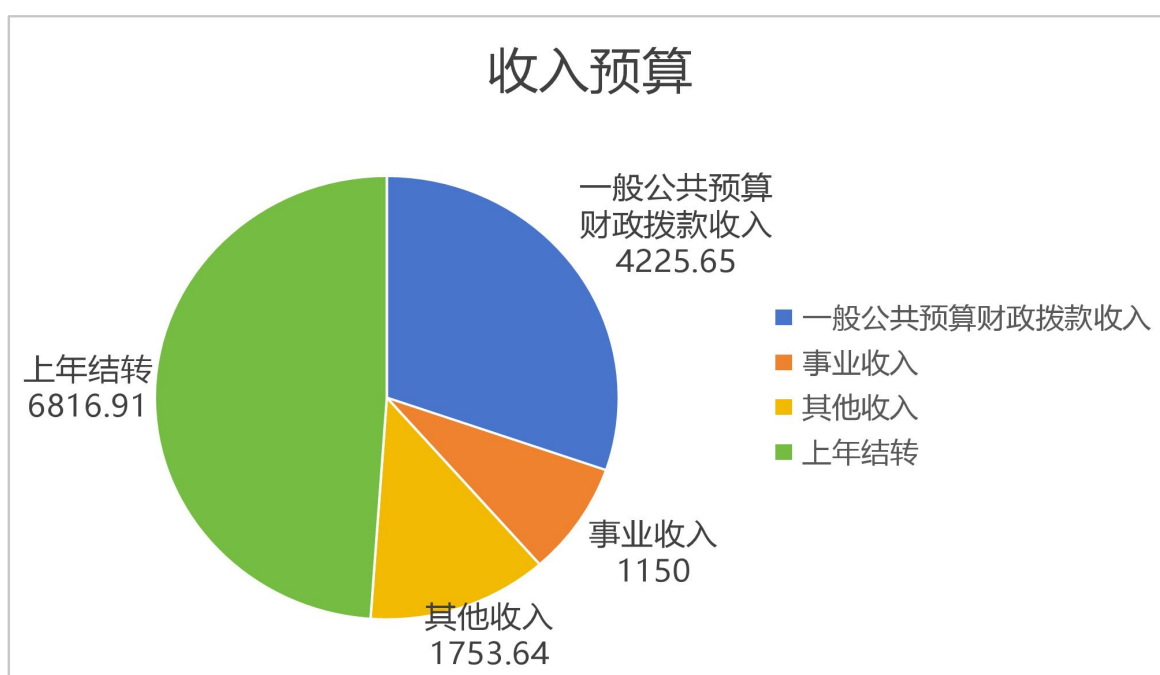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2026 年度收支总预算 13946.2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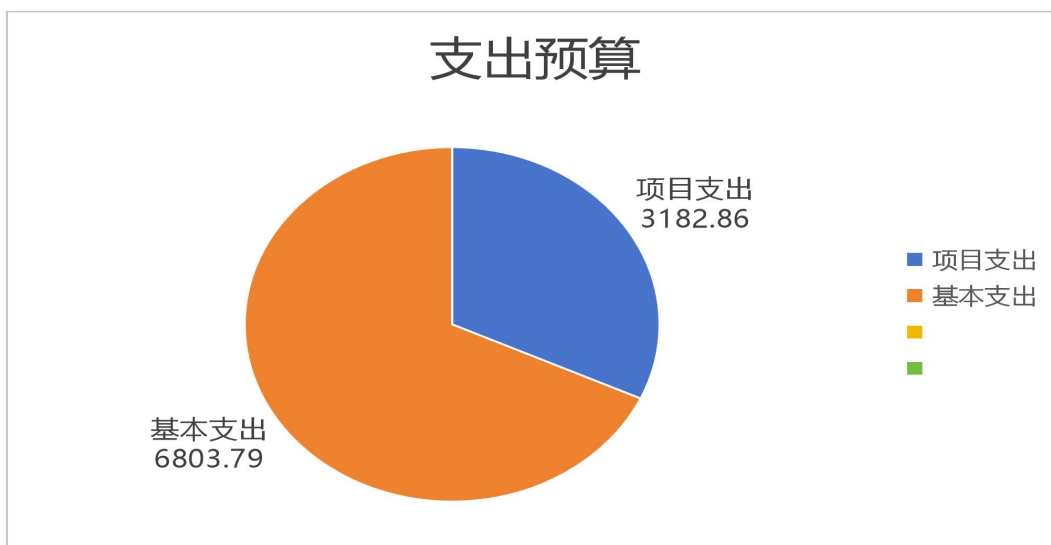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13946.2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6816.91 万元，占 48.88%；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25.65 万元，占 30.30%；事业收入 1150.00 万元，占 8.25%；其他收入 1753.64 万元，占 1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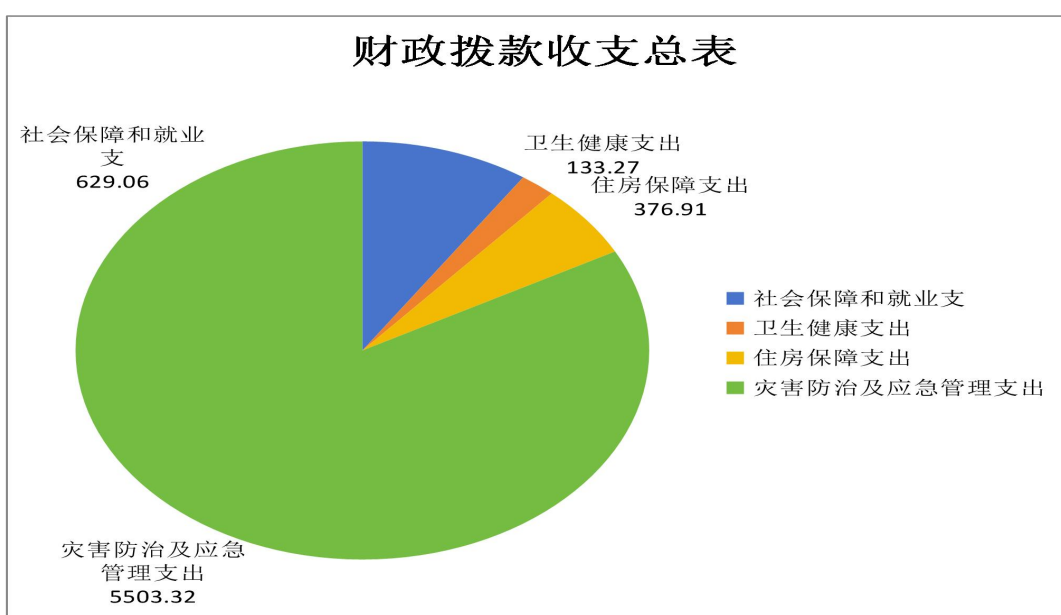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总预算支出 9986.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03.79 万元，占 68.13%；项目支出 3182.86 万元，占 31.8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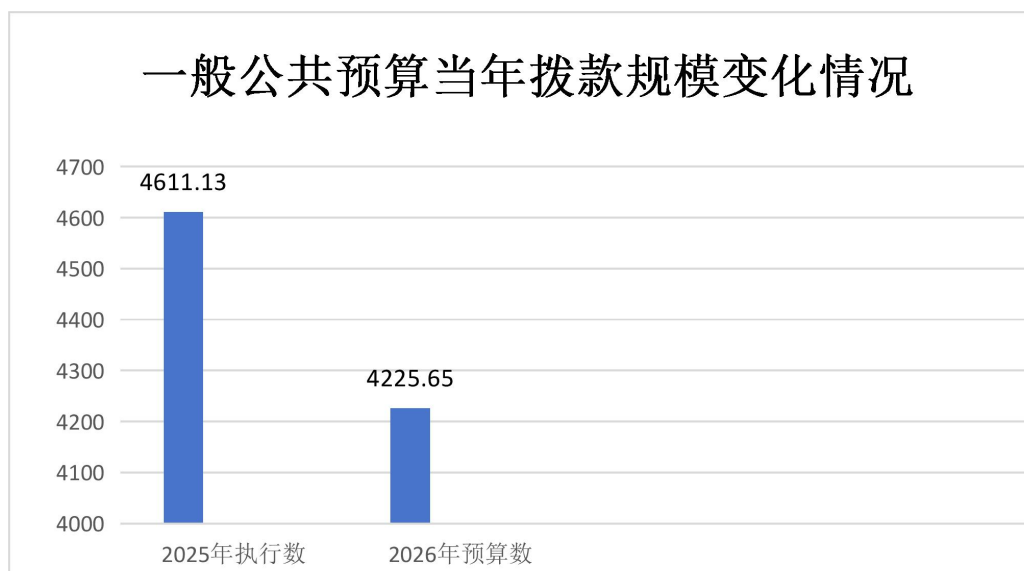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642.56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4225.65 万元、上年结转 2416.9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06 万元，占 9.47%；卫生健康支出 133.27 万元，占 2.01%；住房保障支出 376.91 万元，占 5.6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03.32 万元，占 82.8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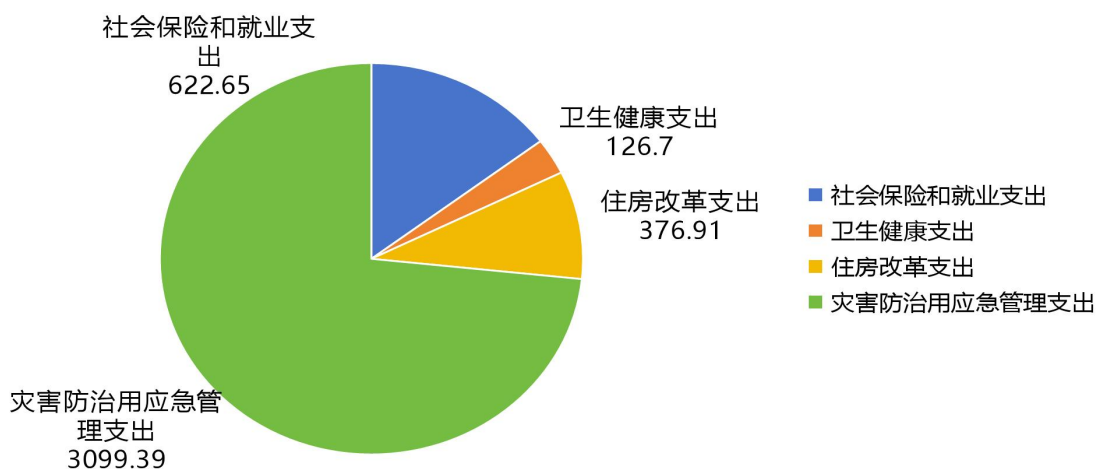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25.6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4611.13 万元减少 385.48 万元，降低 8.36%。2026 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矿山安全监察任务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225.6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2.65 万元，占 14.74%；卫生健康支出 126.70 万元，占 3.00%；住房保障支出 376.91 万元，占 8.9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9.39 万元，占 73.34%。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表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数为 274.9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21.47 万元，降低 7.24%，主要是 2026 年安排的离休费及抚恤金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数为 0.33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0.11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预算数为 46.91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191.21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109.30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 126.70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持平。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 254.0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11.61 万元，增长 4.79%。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预算数为 122.91 元，与 2025 年执行数持平。。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 1805.07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155.80 万元，增长 9.45%，主要是公用经费增加财政拨款。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预算数 438.2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561.75 万元，下降 56.18%，主要是国家发改委安排的基本建设减少。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矿山安全监察事务（项）预算数 563.42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51.9 万元，增长 10.15%。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事业运行（项）预算数 292.7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9.09 万元，下降 6.1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24.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85.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离退休费、生活补助、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738.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66.05万元，比2025年增加75.00万元，增长82.3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75万元，比2025年增加75万元，用于更新监察执法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0.00万元，与2025年持平，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1.0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矿山安全专项”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按照完善“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的矿山安全监管监察体制，以防范遏制重特大矿山生产安全事故为重点，着力防范化解区域性、系统性矿山安全风险，推动地方矿山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强化监管执法，依法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爲，强化矿山安全监管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执法队伍能力和素质，设立本项目。本项目共涉及我局 1 个二级项目，为安徽局矿山安全专项，用于矿山安全监察执法等工作。

2. 立项依据

根据“三定”方案规定，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含地质勘探，下同）的方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矿山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国家监察工作。监督检查地方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督促落实矿山安全准入、监管执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等政策措施，向地方政府提出改善和加强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建议。开展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采取现场处置措施，督促地方开展重大隐患整改和复查。依法对监察区域内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进行监管执法，

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现场处理、实施行政处罚，监督煤矿企业整改落实，并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相应承担监管责任。参与编制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参与矿山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依法组织重大以下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参与重大及以下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完成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3. 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本级。

4. 实施方案

(1)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目前，矿山安全生产形势依然复杂严峻，煤矿事故时有发生，矿山行业风险持续加大，治理难度逐步增加，部分矿井工艺装备落后、人员素质低、安全管理落后，致使矿山安全生产事故屡禁不止。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和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具体要求，安徽局不断加大监察力度，采用安全大检查、明察暗访、异地交流执法等多种方式，开展隐患排查、专项整治。监察区域矿山安全生产形势保持了稳定向好的发展势头，矿山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实现了“十四五”矿山安全生产工作良好开局。2021年11月，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机构改革后，新增矿山安全专项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矿山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

善，监管力度、执法力度不断加强，不断减少和消除企业生产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我局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项目预期成果明确。

（2）总体思路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做好矿山安全生产工作至关重要的一年。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全国应急管理工作会议部署，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为主线，以《煤矿安全生产条例》为保障，以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事故硬措施为抓手，发挥“矿山安全监察执法”资金保障作用，认真开展监察执法，强化事前预防、风险管控、隐患整治，夯实基层基础，提升执法效能，加快推进矿山安全高质量发展，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安全保障和矿产资源保障。

（3）实施方式

本项目主要由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本级组织实施。主要用于开展煤矿重点监察、专项监察和定期监察，督导帮扶和煤矿事故的调查处理等工作。

（4）预期成果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坚持防范化解重

大安全风险，深入开展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矿山安全监察执法力度，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确保矿山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开展隐蔽致灾因素专项监察，强力推进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压实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对地方政府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提升督政工作效能，推动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善。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计划长期实施。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448.42万元。当年预算安排如下：主要是开展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国家监察工作，监督检查地方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督促落实矿山安全准入、监管执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等政策措施，向地方政府提出改善和加强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建议；开展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采取现场处置措施，督促地方开展重大隐患整改和复查；依法对监察区域内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进行监管执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现场处理、实施行政处罚，监督

煤矿企业整改落实，并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相应承担监管责任；参与编制监察区域内矿山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参与矿山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依法组织重大及以下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根据国家局部署，开展督导帮扶工作。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矿山安全专项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安全监察执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8.4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48.42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入开展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矿山安全监察执法力度，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不断推进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安全整治，确保矿山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一通三防”、水害防治等专项监察，强力推进井工矿、露天矿、尾矿库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推动矿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压实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对地方政府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提升督政工作效能，推动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察非煤矿山矿井次数	≥55 矿次	2
			查处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130 条	3
			全年煤矿监察执法总工作日	≥5000 天	2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30 次	2
			监察煤矿矿井次数	≥180 矿次	2

			查处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2 条	3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5 次	2	
			全年非煤矿山安全监察总工作日	≥2000 天	2	
		质量指标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对非煤矿山监督检查抽查率	≥3%	2
				非煤矿山较大以上事故死亡人数较近 3 年平均值下降率	≥2%	2
				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90%	3
				煤矿较大以上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	≥0.5%	2
				煤矿较大以上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率	≥1%	2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50%	3
				依法移交率	≥80%	2
				非煤矿山较大以上事故起数较近 3 年平均值下降率	≥2%	2
	时效指标		煤矿事故调查报告按期提交率	≥90%	4	
			煤矿监察执法罚款按期收缴率	≥9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非煤矿山高质量发展	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精准监察和服务指导，推进非煤矿山淘汰退出、整合重组、改造升级.	5	
			促进能源保供	统筹保供和安全，加强精准执法和服务指导，保障国家能源矿产安全稳定供应.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省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有力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1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	有利于规范矿山生产流程，减少矿山资源浪费，提高矿山资源利用效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矿工满意度	≥80%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5

(二) 部门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情况说明

2026 年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主要包括：一体推进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八条硬措施”硬落实，狠抓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三) 部门机构改革情况说明

2021 年 11 月，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安徽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矿安〔2021〕137 号）文件规定，安徽煤矿安全监察局更名为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撤销并调整原监察分局为内设的矿山安全监察处室。

(四) 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局本级行政人员、离退休管理机构等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39.24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增加 173.50 万元，增加 37.25%。

(五) 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 298.3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1.46 万元，增长 7.75%。主要原因是：第三方审计、评估、技术支撑等事项增多，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相应增加。

(六)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82.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36.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15.9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00 万元。

(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7 月 31 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8 辆。

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套。

(七)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对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632.6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矿山安全专项等项目支出 2026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反映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投资收益、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反映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矿山安全监察事务（项）：反映矿山安全监察管理方面的项目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矿山应急救援事务（项）：反映矿山安全生产事故救援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其他矿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矿山安全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二十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九、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安全监察执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8.4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448.42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入开展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矿山安全监察执法力度，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不断推进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安全整治，确保矿山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一通三防”、水害防治等专项监察，强力推进井工矿、露天矿、尾矿库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推动矿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压实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对地方政府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提升督政工作效能，推动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善。</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察非煤矿山矿井次数	≥55 矿次	2
			查处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130 条	3
			全年煤矿监察执法总工作日	≥5000 天	2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30 次	2
			监察煤矿矿井次数	≥180 矿次	2
			查处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2 条	3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5 次	2

			数					
			全年非煤矿山安全监察总工作日	≥2000 天	2			
		质量指标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对非煤矿山监督检查抽查率	≥3%	2		
				非煤矿山较大以上事故死亡人数较近 3 年平均值下降率	≥2%	2		
				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90%	3		
				煤矿较大以上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	≥0.5%	2		
				煤矿较大以上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率	≥1%	2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50%	3		
				依法移交率	≥80%	2		
				非煤矿山较大以上事故起数较近 3 年平均值下降率	≥2%	2		
				时效指标		煤矿事故调查报告按期提交率	≥90%	4
						煤矿监察执法罚款按期收缴率	≥9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非煤矿山高质量发展	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精准监察和服务指导，推进非煤矿山淘汰退出、整合重组、改造升级.	5
	促进能源保供	统筹保供和安全，加强精准执法和服务指导，保障国家能源矿产安全稳定供应.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省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有力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1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	有利于规范矿山生产流程，减少矿山资源浪费，提高矿山资源利用效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矿工满意度	≥80%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性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安徽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2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69.2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通过项目实施, 为监察人员提供良好的办公和后勤服务保障, 使监察员更加聚焦监察执法主业, 推动提升矿山安全监察的整体质效。</p> <p>目标 2: 为工作提供物业服务保障, 做好局机关办公场所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传达保安管理、会议室服务、保洁卫生用品服务、食堂服务、消防服务等行政事务性服务工作, 为日常工作提供一个安全、舒适、文明的环境, 同时完成年度节能减排控制指标, 提高行政后勤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p> <p>目标 3: 推进规范文明执法, 为综合行政执法人员配发制式服装及标志等, 提升国家矿山监察系统执法队伍整体精神面貌、职业形象和专业辨识度, 增强执法权威性和公信力, 促进执法人员增强身份认同感、责任感和纪律意识, 自觉约束执法行为, 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修缮/改造面积(合计)	≥15000 m ²	20

		质量指标	日常办公运转正常率	≥95%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资产效能，提升履职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1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指标达标率	≥9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10